曹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居民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

曹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居民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

曹发改〔2023〕14号#国网曹县供电公司：现将《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居民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鲁发改价格〔2023〕39号）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请你公司协助将本通知送达至全县居民住宅小区，组织物业公司签收，并于3月10日前将签收回执送至县发展和改革局价格管理股。 ###曹县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2月20日

曹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02月20日